



大会

Distr.: General
15 January 2007

第六十一届会议

议程项目 28

2006 年 12 月 14 日大会决议

[根据特别政治和非殖民化委员会（第四委员会）的报告(A/61/404)通过]

61/108. 和平大学

大会，

回顾其 2003 年 11 月 10 日第 58/12 号决议，其中回顾 1979 年 12 月 14 日第 34/111 号决议核可在联合国系统内设立一所和平大学，作为从事与和平及其普遍促进有关的高等教育、研究和知识传播的专门国际中心的构想，其中又回顾其核可设立和平大学的 1980 年 12 月 5 日第 35/55 号决议，以及以往关于这个项目的所有决议，

赞赏地注意到秘书长协同联合国教育、科学及文化组织总干事，并在哥斯达黎加政府的鼓励和支持下，为振兴和平大学而采取的有力行动，¹

确认通过设立有关和平与安全议题的高质量方案，利用伙伴学术和研究机构网络把这些方案推广到世界不同区域，在实施五年振兴方案方面取得了重大进展，从而实现了和平大学理事会规定的目标，

赞赏地注意到和平大学今后的发展战略重点是巩固在设立和开办具有创新的学术和培训课程方面已经取得的进展，同时加强在世界不同区域的协作安排，推广分享知识促进和平方案，包括远距离学习和分发教学工具，以加强和平教育，

满意地注意到和平大学为了将其各种教育和研究方案扩展到非洲、亚洲及太平洋、中亚以及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各区域而开展的各种活动，

又满意地注意到在制订硕士程度教学方案、短期课程、教材传播和远程教育方案以及在建立与和平有关问题数字图书馆等方面取得的进展，

¹ 见 A/54/312，第 2 段。

注意到和平大学特别注重预防冲突、维持和平、建设和平以及和平解决争端等领域，并开办了关于以民主方式建立共识以及和平解决冲突的技巧的学术方案和培训方案，

又注意到和平大学在联合国和联合国教育、科学及文化组织为培养和促进和平文化而作出的努力的范围内，开办了一个在全球创建和平文化的广泛方案，

赞赏地注意到和平大学正在与联合国系统各组织和机构、特别是与联合国大学、联合国教育、科学及文化组织、秘书处的政治事务部和裁军事务部、联合国开发计划署、联合国训练研究所和其他机构加强合作，

考虑到必须促进教育以促使人们不分国籍、种族、性别、宗教或文化和平共处，包括尊重人的生命、尊严和完整性，以及加强各国人民之间的友好和团结，

1. **欣见**秘书长概述振兴和平大学、特别是实施五年扩充和振兴方案的进展的报告；²
2. **请**秘书长顾及和平大学开展的重要工作和它可以发挥作用，通过研究、培训和对话确立关于安全的新概念和做法，来有效应对和平面临的新威胁，考虑如何进一步加强联合国与和平大学之间的合作，并邀请和平大学考虑如何进一步加强其在预防冲突、解决冲突和建设和平等领域与会员国进行合作和能力建设的方案及活动；
3. **又请**秘书长继续利用和平大学提供的服务，为工作人员提供这方面的能力建设培训，宣传《和平文化宣言和行动纲领》，³ 作为他解决冲突和建设和平努力的一部分；
4. **鼓励**会员国、政府间机构、非政府组织以及热心的个人向和平大学的方案和核心预算捐款，让大学能继续开展有价值的工作；
5. **邀请**会员国加入《设立和平大学国际协定》，⁴ 以此表明它们支持一个专门弘扬世界和平文化的教育机构；
6. **决定**将题为“和平大学”的项目列入大会第六十四届会议临时议程，并请秘书长向大会该届会议提交关于和平大学工作的报告。

2006年12月14日
第79次全体会议

² A/61/285。

³ 第53/243 A和B号决议。

⁴ 见第35/55号决议，附件。